

104 年度地方政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營（宜蘭場次）辦理情形

為加強性別平等業務於地方扎根，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以下簡稱本處）於 104 年 7 月 23 日假宜蘭縣政府社會處大樓與宜蘭縣政府合辦「104 年地方政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營—宜蘭場次」，邀集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地方政府婦權會委員，宜蘭縣、臺北市、基隆市、花蓮縣、臺東縣、澎湖縣及連江縣等縣市政府同仁及民間團體代表，計 103 人共同參與交流。

根據 Google 與 Ipsos 所做的「多螢世代 (The Multi-Screen World)」研究報告，顯示高達 90% 的日常娛樂與傳播行為，主要建構在四螢上(包括：電視、電腦、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且每人每日平均花費 4.4 小時的休閒時間在這些螢幕之間。由這個統計可知媒體對國人的影響充斥於日常生活中，因此為了讓地方政府的同仁能夠意識到媒體的涵化效果是會隨著播放時間與次數而增加，其中性別的刻板印象亦是如此形塑，所以本處特地於本場次邀請到世新大學廣播電視電影學系陳明珠副教授主講「媒體與性別」課程。陳副教授講課活潑生動並且善於舉例，藉由學員們熟悉的廣告、電影與電視節目，深入淺出的讓學員們在輕鬆愉快的氣氛中了解媒體如何透過再現手法，建構認同，進而潛移默化成為意識形態。而陳副教授亦提醒學員物化女性、強化大男人主義及歧視多元性別等現象逐漸增加，我們該思考，未來如何提升媒體素養及教導閱聽人如何正確解讀媒體，才是建構優質媒體文化的重要關鍵。

另外在經驗交流分享部分，則是由宜蘭縣政府、基隆市政府與臺北市政府分享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的成果，充分展現地方政府的創意與活力。宜蘭縣政府為營造性別友善工作環境推動多項措施，例如：訂定「宜蘭縣政府員工托兒補助作業規定」，縣內設置 103 處哺乳室，縣府相關局處設置 46 格孕婦優先停車位，發放「媽咪產檢交通費補助」，有 3 歲以下幼兒的縣府員工可申請延長彈性上班時間（目前已有 51 位員工申請，其中包含男性員工）。而基隆市政府在推

動性別平等措施方面，則將性別平等培力活動分為婦女團體及團體領導人 2 個面向，前者透過方案撰寫之教學，培訓其參與公共事務的能力；後者係透過提升性別意識及經驗分享，培育團體領導人於組織中推廣性別平等概念。而在臺北市政府方面，北市府在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方面將推動機制分成 3 個組織架構：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性別平等辦公室及 33 個一級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另外，北市府亦分享府內各局處思考如何從現有業務裡面去推動性別平等，既可以節省經費和人力，也可透過簡單的性別統計或調查，研擬出更貼近性別友善的政策。例如觀光傳播局藉由既有臺北畫刊之發行，不需額外經費，即可透過性別平等系列報導來推廣性別主流化；社會局則利用親子館講座納入多元家庭、祖孫家庭以及家務分工等內容；產業發展局於臺北美食展設置性別平等友善專區；捷運局於捷運車廂將立柱造型手扶管由單柱式改為三叉式，適合不同身高的男女性使用。

最後，透過小組討論的方式進行業務交流，讓中央、地方和民間團體藉此充分溝通，了解彼此的想法，並於綜合座談分享回饋。學員們多表示獲益良多，且經由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的經驗分享，更深深體會到原來推動性別平等並不需要花很多錢，只要從現行業務發揮巧思，稍作調整，就可以落實於政策中。本處黃處長更勉勵大家：性別平等是透過對性別深層了解後，藉由對不同性別的理解和包容，進而去改變我們既有的成見，讓不同性別者的能量發揮出來，營造出友善和諧進步的社會環境。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處長與宜蘭縣秘書長交換禮物



學員認真聆聽講師授課



學員意見回饋



小組討論



大合照